

115 年度中國信託銀行「不回饋交易項目」

自民國 115/1/1 起至 115/12/31(含)止，中國信託銀行持卡人以本行發行之有效信用卡消費，除以下交易項目外，均得累積消費回饋：

1. 信用卡年費、利息、預借現金、逾期還款違約金，以及依「中國信託信用卡約定條款」約定之其他各項手續費。
2. 基金、賭博籌碼、數位(虛擬)貨幣、旅行支票、轉帳匯款平台(含 Wise、Revolut 等)及境外投資交易平台(含 eToro 等)之相關交易金額及費用。
3. 學費、稅款、社區管理費、違規罰鍰、政府規費、公用事業費用代扣繳、公務機關及公立醫療機構之相關費用(含台電、省水、市水、瓦斯、縣市路邊停車費、燃料費、電信費、醫療費、健保費等)。
4. 分期靈活金、帳單分期、分期付款交易。
5. 儲值卡、儲值金(含自動儲值)。
6. eTag 儲值與 eTag 智慧停車之相關費用。
7. 透過中信 [i 繳費](#)、中國信託行動銀行 APP 及網路銀行繳納之各項費用。
8. 透過各繳費及支付平台繳納之各項費用(含[醫指付 APP](#)、[全國繳費網](#)、[電子化繳費稅處理平台](#)、[公務機關暨醫療院所信用卡繳費平臺](#)、[聯合信用卡處理中心小額支付平台](#)等，各平台適用通路請至各該平台官方網站確認)。
9. 全聯實業旗下品牌通路，如全聯福利中心/大全聯消費(含 PX Pay、全支付等)、PXGo!全聯線上購消費。
10. 便利商店消費(含 7-11、全家、萊爾富、OK 超商之實體門市或線上商城)。
11. 電信費用(含實體刷卡、網際網路、行動支付 APP、約定扣繳等各型態繳費方式)。
12. 於部分歐洲地區國家(即奧地利、比利時、保加利亞、克羅埃西亞、賽普勒斯、捷克、丹麥、愛沙尼亞、芬蘭、法國、德國、希臘、匈牙利、愛爾蘭、義大利、拉脫維亞、立陶宛、盧森堡、馬爾他、荷蘭、波蘭、葡萄牙、羅馬尼亞、斯洛伐克、斯洛維尼亞、西班牙、瑞典、英國、冰島、列支敦斯登及挪威等國家之消費)實體商店之消費。但持中信商務卡/雙幣商務卡、LEXUS 聯名卡、台北 101 尊榮鼎極卡、中華航空鼎尊無限卡/璀璨無限卡、ANA 極緻卡/無限卡/晶緻卡/商務御璽卡、大中華攜手飛無限卡/商務御璽卡之消費，則不在此限。
13. 遠東 SOGO 百貨貴賓廳之消費金額。
14. 特定行銷專案或其他經本行公告不回饋之項目。

謹慎理財信用至上

信用卡循環年利率：本行 ARMs 指數 + 加碼利率(5.97%~13.47%)；上限為 15%，

預借現金手續費為每筆預借金額 X3.5%+150 元，循環利率基準日為 104 年 9 月 1 日，其他費用請上 www.ctbcbank.com 查詢